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 奇信

公告编号：2022-048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三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9.3.1条的相关规定，在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公司已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于2022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现将有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2021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预计2021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9.3.1条第二款规定，若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2条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

二、风险提示

1、若公司2021年年度经审计后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如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公司将在披露 2021 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将持续跟进事态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